

证券代码：834422

证券简称：鑫光正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6月15日下午16: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会议的方式，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宝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决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决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

(三) 审议通过《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决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决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决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

司 2016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04,622.72 元，2016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638,836.92 元，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

（六）审议通过《关于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并决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

（七）审议通过《关于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决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

（八）审议通过《关于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决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验资及其他相关业务。

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

（九）审议通过《关于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并决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

三、备查文件目录

1、《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6月16日